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27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9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5年1月28日	
赎回起始日	2014年9月2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1月28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5年1月28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	---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投资者在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和直销机构网上直销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为10元，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通过直销机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为10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含申购费）为10万元。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同时区分普通客户申购和养老金客户通过直销机构直销柜台前端申购。

上述养老金客户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 < 100万	1.50%	---
100万 ≤ M < 500万	0.90%	---
500万 ≤ M < 1000万	0.30%	---
M ≥ 1000万	单笔1000元	---

养老金客户通过直销机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申购费为每笔500元。

3.2.2 后端收费

持有期限（N）	申购费率	备注
N < 1年	1.80%	---
1年 ≤ N < 2年	1.35%	---
2年 ≤ N < 3年	0.90%	---
3年 ≤ N < 4年	0.45%	---
N ≥ 4年	0	---

注：上表中，1年以365天计算。投资者通过日常申购所得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登记之日起计算。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申购份额的数量限制，调整前的2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份额的基金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4 日常赎回业务

本基金日常赎回业务详见2014年8月29日发布的《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融通通泽一年目标触发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公告》、《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其他基金相互间的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相关转换业务规则和转换费率详见《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和各转换基金相关的临时公告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在直销机构网上直销、中国工商银行及部分代销机构开通了转换业务，详情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无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包括本公司的直销柜台（指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深圳小组、服务北京小组、服务上海小组）和网上直销。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7.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无场内销售机构。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9.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14年8月2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或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rtfund.com）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9.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2日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低促销活动范围内的基金投资者调低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经与中国工商银行、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沟通并确认，本基金自2015年1月28日起，自动参加上述代销机构正在开展的基金网银、电话银行等非柜台前端申购费率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同时，通过直销机构网上直销申购、转换本基金，自动参与网上直销相应的费率优惠活动。有关申购费率优惠办法请投资者查阅本基金管理人截至本公告日之前关于参加相关基金代销机构申购费率优惠事宜的公告或查阅相关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及其更新。

9.3 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电话费）、0755-2694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rt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

9.4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6日